

善本方志輯 · 第一編

中國地方志集成

康熙 鄂縣志

雍正重續鄂縣志

康熙石泉縣志

中國地方志集成

善本方志輯 · 第一編 (25)

康熙鄂縣志

雍正重續鄖縣志

康熙石泉縣志

萬曆咸陽縣新志

雍正涇陽縣志

萬曆重修寧羌州志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中國地方志集成·善本方志輯·第一編 / 鳳凰出版社
編. -- 南京 : 鳳凰出版社, 2014.5
ISBN 978-7-5506-1218-1

I. ①中… II. ①鳳… III. ①中國—地方志 IV.
①K29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4)第101386號

中國地方志集成·善本方志輯·第一編

著作者 本社編選

責任編輯 王愛榮 吳瓊

封面設計 范一辛 姜嵩

出版發行 鳳凰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鳳凰出版社(原江蘇古籍出版社)

發行部電話 025-83223462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號, 郵編: 210009

出版社網址 <http://www.fhcbs.com>

經銷 鳳凰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金壇市古籍印刷廠有限公司

江蘇省金壇市晨風路186號, 郵編: 213200

開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張 3420.5

版 次 2014年5月第1版 2014年5月第1次印刷

標 準 書 號 ISBN 978-7-5506-121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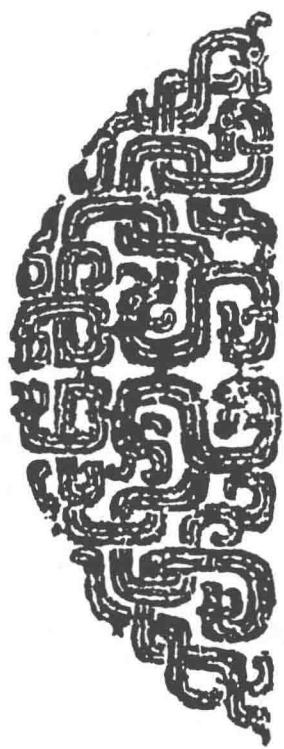
定 價 44500.00 圓 (全七十八冊)

(本書凡印裝錯誤可向承印廠調換, 電話: 0519-82338389)



康熙鄖縣志

(清) 康如璉 纂修



《康熙鄂縣志》十二卷圖一卷，據清
康熙二十一年（一六八二）刻本影印。

目 錄

| | |
|---------------|-----|
| 康熙鄖縣志..... | ○○一 |
| 雍正重續鄖縣志..... | 一四九 |
| 康熙石泉縣志..... | 二四五 |
| 萬曆咸陽縣新志..... | 二七三 |
| 雍正涇陽縣志..... | 五五一 |
| 萬曆重修寧羌州志..... | 六七五 |

原脩鄆縣志序

萬曆下丙知縣
王九臯重脩

羨波先生旣爲鄆蘇志時南臯公在陝西撫
堂聞之取其稿付知西安南埠李侯刻之以
傳謂志者記也記其地之沿革風俗異宜與
政教文獻之大略爾顧世多昧焉弗知猥篴
冗雜漫不足視刻是志所以啓後之作者使
知方也而民之疾苦役之繁簡政之得失官
師之淑慝咸是乎具之又所以昭監戒慎從
鄆縣志

達其訓遠矣李侯承命唯謹遂付之梓人刻
將成羨波公以書抵予謂予當序諸首予唯
鄆古豐鎬之地周之王京其故蹟遺墟雖父
老弗知也况其文獻乎予每以語羨波公冀
幸乎遂序其歲月于首以示鄆之後賢君子
知所自云時

嘉靖十二年癸巳游西山人康海序

鄆縣舊志序

鄆劉侯有事中南過余偏園則謂余
曰余將爲鄆志余曰獨不有王太史
九思之書乎公曰志亡之屬也使言
者言不若使身者言也王太史言者
也而不佞則身者也且志以志其時
鄆縣志

興事也王太史不能述夫今也故不佞
妄增於太史者也余曰然則又獨不
有王令尹九臯之書乎公曰志又
史之屬也史以記事事貴詳史以
爲文文貴簡王令尹之爲志是欲
詳於王太史而失之冗者也故不佞

文教模於今戶蕃也余聞而稱善矣
之公之志成則發使以示余受而謹
之而嘆焉夫鄭之為邑其地則固豈
鎬漢上林其事則毛詩司馬遷班固
頗能言之而其義則在公之志矣與
自達國分郡以來達置無常百千餘
事歷志

下

奉治民事神故典以其作達置志第
一治華陽矣旅山中南亦曰敦物道豐
夏湯以八於渭原隰蘊澤民寔利之
確是彈丸之城居中而治作地里志第
二蠟燭見姜自文王遷王季於南山江
漢濱濱寔化斯邦焉漢之林苑因

可謂擅制作文精得為政之大者豈徒
一攷核之詳矣越之嚴而已也至如公申
什伍之法以嚴保障稽常平之粟以稽
饑餓羣弟子之學以興文教勤訓迪
之方以篤禮義秉公誠之衷以副獄訟
慎程量之器以防奸晉二年之間皆班
事歷志

下

三

有成績者公自以謙遜不書志半然後
有作者輿人之誦具在其能全諸不佞
雖非其人請得興東筆者奉揚之矣
賜進士第知山東萊蕪縣事張弘謀撰



增補鄆志序

知縣張宗孟撰

鄆有志成於先鄉達羨波先生而前
戶劉公璞脩之別額分門莫無補缺
精核無踰矣又數十年而不俟待罪
于茲復何志但山川勝蹟風物土宜雖
仍其故而人代之興亡情形之廢置

重鑒志

卷

二

又有不得不為之備舉者不佞所為不
敢以因循諉也至不佞之治鄆迄無善
政止此不敢一念上知有

连下知有百姓允分所宜為力所能為
勢所不可不為靡不竭志悉謀以為若
而性懶益不能委蛇于揮霍之間則

知我罪我上任之耳不恤也如四鄉之固
堡城之敵樓門樓懸樓以標寇氛而衛
民難中之文昌閣峙形勝而望氣祲名
賢迭起惟雲聲玉國而後先接續之色令
貞烈士女揚其節而慰其魂但不可不
為而為之者為之矣而又志之非以勤庸
修畧令後來苟知舊事之滌耳則是役也
紙增數十年來所繕起之事于前志無
去取也于是象南先生曰昔有鬻千金
之萬者十載珍之未嘗不售也而育於
識者不肯與以一見乃卒未得售點者詒
而獲光默識其欲以歸乃以意飾為弱

重鑒志

卷

二

與之同而臧也一售反得鬻竟不知其處也

真者難售而偽者易炫世已如是矣公不
大售于天下而售于一邑猶弗售也公之
不欲與質同售而堅自安也公之售固
有待也不侵益媿不敢當述達者之言
諱取麻敷矣

鄖縣志

序

三

王瑛書

鄖縣志

序

一

吾邑舊有志為王太史所撰厥後漢州
王公續成之邑侯劉公又取兩公之志重
修之志成屬余序于末簡余伏讀之見
其攷核之勤斧越之嚴即有作者不復
能贊一辭笑而于田賦之故尤捲^清三致
意焉其慨然有爭承之恩乎夫吾邑之在
關中僅一彈丸黑子地耳古稱山川物
力之盛且十居其四五故上林長楊兩都
三京諸賦其逞雄譚而標勝熙者半在
邑中陵夷至今山川無恙而物產漸
衰乃好事者矜其虛聲長民者而因

鄖縣志後序

以定賦嘆吾鄴民何其苦也公移下車
南望鬱葱之奇觀嘆白佳哉氣乎及
匠馬行阡陌之間見渭以之美化為頤
脫畝鍾之田今猶不能得二輔即欲求
奧區神臯絕不可得邪賦之入乃默
重于他縣是雄麗之名僅被之無情

寧縣志

序

二

之山川民反受其沒也其何以善風俗
教化耶遂因二公之志詳推古今博采
異同斷以成一家之書而于田賦之不均
惟三致意且以告後之人俾無循常
而不究其變泥古而不合于今而以山川
之靈崇其民斯之用意亦勤矣是真

秦置陽隋宮唐固未悉離作古蹟
攷第十三涇齋表矣在書神禹之分
九州雍賦中下鄴以抽繭折及米鹽
萬之地震山崩當事貴人用魏營之術
久假不歸民力告竭長民者憂之作
田賦志第十四苦窳賙矣設官分職異
鄧縣志

序

三

於達侯事居選注莫不傳舍視之加
意於民瘼者亦有而召父之棠而采
峴山之石作官師表第五庶貪昭
美鄉舉里選明經射策之制興而
士族其才以取世資十室之邑賢
仁代立作選舉志第六民譽著矣其

間有不出之士砥德修名川流山嶺
垂於無窮雖遷客與婦人不之特
立作人物志第七卓行彰矣書子
短之言曰文章經國大業不朽盛
事者哉其言寔啟作者序記詩歌
歌體雖異要之或指陳政事或託興
鄧縣志

序

卷十一

鄧縣志

山川皆足以備太史之採而歸重洛
之綱者也作文篇故第八第九述作
成矣道派既分乃有九流釋文西來
羽流競起渡輕乘鶴于焉僊迹
而顯異作異教攻第十論議上以矣
至於滄海為田不勝遷徙故其地古

或然而今不然物怪人妖疑信相參吾
猶及史之闕文也而於此有存而弗
刪作鷄肋集第十一緒言周矣凡為
卷十一為目四十有四大要增於王
太史者十之五而損於王令尹者十
之六作者之事則繢然而其文則
鄧縣志

序

鄧縣志

彬然足是所謂身之者之言而辨但言
之二言也夫劉侯之立言也如其治
治必憚其心力之所及而言必徵必
信后之身是邑者其取而覽之於
以致詣義以加矣是為序

萬曆戊午秋九月望日中南蘇翰

入趙崡子函父撰

王環書



序

鄖志至今日不得不修矣
蓬萊渤海三變桑田其間
政事之因革風俗之利弊
與夫人物之盛衰已多湮
沒無傳誰司鄖土令其殘
缺若是自定襄張君以後
五十餘年官茲者十有五
人因循從事皆以傳舍視
之過此不舉則盛典闕如

何以昭來茲示勸懲乎我
朝申飭之令不啻再三秦中
郡邑無不奉

令惟謹獨我鄆斷簡殘編猶
是前朝故物瞻言思之良

序

二

深浩嘆於是簿書之暇取
舊志而細閱之見其魯魚
亥豕差訛者十之二三郢
書燕說影響者十之一二
且時事日殊人才輩出可

補入者不啻十之五六矣
爰是敦請紳士開局鳩工
廣采博收以勸志事至於
博而約該而簡雖不敢附
筆削之林而詳慎明確務
序

三

副

聖天子文獻足徵之意此則
修志之隱衷也是役也起
於康熙壬戌之六月成於
壬戌之八月舉芳剏瑕匪

云備美總不敢於鄂之外

妄引一端亦不敢於鄂之

中稍略一事聊以盡吾志

事已耳故撮其始終而序

之惟時共事諸人勤勞較

著例得并垂於書以志永

久

肯

康熙二十一年歲次壬戌

仲秋望日

賜進士第文林郎知鄂縣事

嵯城康如璉題



今上十有一年

詔天下郡邑修志時予吏江右則以奉

命之明年勉爲纂述而舊乘已曠百載關略弗備

陳序
其間父老傳聞大約得之耳目影響削草災木卒事而已故予於是役已不啻青衫再濕班管重投也歸田後日居月

譖篤三年於茲距予爲

志且十稔矣會

邑侯康公政成之暇慨

然以修廢舉墜爲已任謂邑志爲治之大端而

陳序

政事之所從出也煌煌

明旨已垂一紀而寂焉如無聞此非司土者之過

歟乃以康君弘祥司材館而命予與王君鄉騫

君振飛王君之勲及魏

子震一王子心敬輩共

董其事適予病不獲時

至館所甫逾月而志告

成則更屬予序簡末予

陳序

三

是豈志之咎哉修志者
之咎也今諸君綜核名
實秉虔盡瘁重以我

疾虛公延訪慘淡經營

綱目粲然一覽無遺於

眼序

四

建置而知因革之故於

田賦而知額解之詳於

官師而知臧否之實於

選舉而知人才之盛衰

於人物而知正氣之消

惟志也者紀事之書所以信今而傳後者也將使各驥已見姿意盈縮或失也私將使巧爲妬忌曲加褒貶或失也誣